

证券代码：430180

证券简称：东方瑞威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东方瑞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江英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,073,37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146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王志强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张丽君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073,37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073,37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中兴华审字（2024）第 013868 号《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，截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8,414,661.52 元。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0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

红利 0.8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,000,000.00 元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073,37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073,37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日常经营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等级低的银行理财产品，单笔购买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，任一时点持有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，资金可以在 3000 万元额度内滚动使用。购买

和持有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073,37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073,37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073,37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因业务需要，拟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室、接受关联方劳务、向关联方出售商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北京铁达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持有 41,627,124 股）、股东江英（持有 3,968,750 股）与议案所涉及的企业（自然人）有关联关系，需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数 45,595,874 股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6,073,37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永波、章彦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北京东方瑞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东方瑞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东方瑞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3 日